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坚持“内生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基本发展模式，在主营业务和对外投资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公司亦与关联企业之间发生了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鉴于公司董事长陈光珠女士在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普什”）担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成都普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间接持有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5%股份，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浙江飞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飞阅”）71.778%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浙江飞阅为公司关联法人。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徐超洋先生已对本事项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规则》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进行确认，并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公司与成都普什存在销售产品、商品及采购产品、接受服务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与浙江飞阅存在采购产品、接受服务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经合理预计，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 800 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含税）	截至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出售电子标签天线、提供标签加工服务	市场定价原则	300.00	17.76	165.23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采购标签芯片	市场定价原则	200.00	0.00	2.75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浙江飞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采购图书系统、软件	市场定价原则	300.00	3.91	33.80
	小计			500.00	3.91	36.55
总合计				800.00	-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机车标签、车载编程器等铁路产品	443.26	450.00	0.94	-1.50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出售电子标签天线、提供标签加工服务	165.23	800.00	0.35	-79.34
	小计		608.49	1250.00	1.29	-51.32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采购标签加工服务	2.75	40.00	0.01	-93.12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说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0 年度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普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企业名称	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浙江飞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成都普什 30%股权，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光珠女士在成都普什担任董事职务。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间接持有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5%股份，毕泰卡文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浙江飞阅 71.778%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法人代表	张子海	陈露露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1,114.5474 万元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 30 号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25 号浙大科技园 A 楼东区 607-608 室
主营业务	向五粮液集团提供酒类 RFID 防伪电子标签产品。	图书馆管理系统、虚拟图书馆等图书馆行业的技术开发。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及履约能力分析

1、成都普什信息自动化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7,710,759.54	157,060,164.84
净资产	136,903,417.34	138,410,452.0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76,049,763.88	21,457,271.71
净利润	6,263,982.30	1,507,034.72

2、浙江飞阅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8,014,714.88	6,181,444.75
净资产	-1,834,961.73	-3,695,909.86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918,311.65	234,011.31
净利润	-6,463,806.91	-1,860,948.13

3、履约能力分析

成都普什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及支付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

公司主要向浙江飞阅采购图书业务系统软件，提高公司图书业务的竞争力，公司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1 年度，公司与成都普什、浙江飞阅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按照日常经营需要进行业务往来，交易双方本着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参照市场情况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具体销售产品类型、数量、价格、结算方式、回款期限等具体事项，交易双方将在业务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进行约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均为正常商业往来，交易公允、合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运营。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法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2020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审议、决策程序。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1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遵循自愿、平等的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议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对本事项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2020 年度已发生和 2021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需要，符合公司经营策略，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交易价格根据市场条件合理定价，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2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及管理细则二次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部分内容进行二次修订。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二次修订稿）的议案》，鉴于监事李自良先生、刘兵先生、杨冰女士均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徐超洋先生、马琳女士、李正山先生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为徐超洋母亲）、徐超洋先生、马琳女士、李正山先生需对议案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 50%。因此相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次修订内容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修订内容

本次修订内容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原“第五章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中“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之“（二）业绩考核”之“3、考核结果处置安排”，详细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3、考核结果处置安排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自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获得的股票，在对应股票锁定期届满后由公司收回注销；该部分股票出售前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等权益（如有）归属于公司。如果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应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执行。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但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有权对该持有人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进行处置，重新分配。

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一并锁定，该现金股利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修订后：

3、考核结果处置安排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由管理委员会办理该考核期对应批次的持股计划份额的收回和处置手续，在其锁定期届满后将其全部出售（包括该部分股份因参与送转、配股等事宜而新增的股份），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该部分股票出售前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等权益（如有）归属于公司。如果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应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意见执行。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但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有权对该持有人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进行处置，重新分配。

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一并锁定，该现金股利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二、调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范围

修订前：

3、考核结果处置安排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但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有权对该持有人的员工持股计划权益进行处置，重新分配。

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派息时，员工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获得的现金股利一并锁定，该现金股利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除以上修订内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中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28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委托管理协议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远望谷”）签署《建设工程委托咨询管理服务协议》，基于昆山远望谷在房地产建设方面具有较为成熟的管理经验，公司拟将远望谷大厦（改扩建工程）项目委托昆山远望谷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本次交易不发生任何资产权属的转移，昆山远望谷仅提供咨询服务并收取咨询费。

本次交易对方昆山远望谷为深圳市远望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持有远望谷集团 85%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昆山远望谷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及徐超洋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住 所：周庄镇园区大道北侧、大桥路东侧

4、法定代表人：陈露露

5、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589860254X6

7、成立时间：2021 年 4 月 25 日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物联网产业园的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园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实业投资；工程承包和工程管理咨询；电子通讯设备、自动识别设备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体育竞赛组织、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不含演出经纪）；体育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体育场馆管理服务；体育设施工程的设计、施工；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非行政许可类商务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食品销售（按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类别经营）；票务代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服装、工艺品、文化体育用品销售。

9、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深圳市远望谷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10、实际控制人：徐玉锁

11、关联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96.61	943.81
净利润	-456.47	-8.88
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净资产	7,633.37	7,624.49

12、关联关系及其他说明：昆山远望谷为远望谷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持有远望谷集团 85%股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昆山远望谷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经查询，昆山远望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远望谷大厦（改扩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昆山远望谷将根据《建设工程委托咨询管理服务协议》提供决策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招标采购咨询、造价咨询、投资管理、工程建设、工程监理、运营维护咨询、BIM 咨询等专业咨询管理服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公允的市场价格定价、交易。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委托人：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人：昆山远望谷物联网产业园有限公司

（一）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管理的范围和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范围：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决策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招标采购咨询、造价咨询、投资管理、工程建设、工程监理、运营维护咨询、BIM 咨询等其他专业咨询。

如以上已签订合同项，须全过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条头单位负责整体协调管理。

（二）协议造价及服务周期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管理服务周期 39 月；提供免费服务费 2 月，合计周期 41 月。如服务周期超出协议约定期限，双方另外协商解决。

2. 协议造价 9283721.95 元；（大写 玖佰贰拾捌万叁仟柒佰贰拾壹元玖角伍分）含税：6%；税金 557023.32 元，详见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清单。

3. 款项支付

协议造价分 13 个季度支付，在完成季度（三个月）咨询服务工作；下个季度首月伍日前支付。

注：在支付委度款项时，受托人需提供阶段性服务报告，作为付款申请附件。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工作要求：

1.受托人

1.1 受托人在履行本协议义务期间，应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

1.2 受托人应当在委托人的授权范围内管理和协调各参建方的工作关系。

1.3 受托人应当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的程序选择其他参建方。

1.4 受托人应当编制、调整总体和各阶段资金使用计划并及时报请委托方核准。

1.5 受托人应当编制、调整总体进度计划，编制或组织编制甲供材料、设备招标采购和认质认价计划。

1.6 受托人应当负责起草项目建设相关合同文本（委托人自行起草或者委托他人起草的除外），参与合同洽商及审核合同文本，监督管理合同的履行，并为委托人提供相应咨询建议。

1.7 ,受托人负责对项目总体目标成本编制，施工图预算审核及分析，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款项初步审核，对施工中发生的变更，签证理由、原因及合理性进行审核并参与处理变更签证和索赔事件。协助委托单位建立合同管理台账、付款账台。

1.8 受托人应协助委托方进行设计调研、编制勘察设计任务书并经委托方确认、管理、协调勘察设计质量和进度，组织召开设计协调会议、协助组织设计评审及进行设计沟通。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原则，向设计单位提出建议。如果由于提出的建议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取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或设计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时，受托人有权要求设计单位更正。

1. 9 受托人应当根据协议约定负责完成立项、土地、规划、消防、建审和市政公用等政府部门规定的审批手续，委托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与协助。

1.10 受托人应当对工程规模、建设标准、规划设计等向委托人提出合理化建议并提建议书。

1.11 受托人应当对施工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等向委托人提出合理建议并提交建议书。

1.12 受托人应按照保证质量、保证工期和降低投资的原则，会同监理审核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同时上报委托人。

1.13 受托人应负责按照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批复内容，管理、协助组织、协调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和相关评审。

1.14 受托人应参与招标采购相关文件的编制及审查。

1.15 受托人应组织造价审核，协调、配合审计部门的审计。

1.16 受托人应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按批准的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实施组织管理，认真履行全过程工程建设咨询服务协议及投标书中项目管理的内容的承诺，实现工程建设投资、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及安全目标。

1.17 受托人应组织或协助招标单位编制工验收、工程备案、竣工结算及运营管理的技术培训。

1.18 受托人应收集相关资料，编制并向委托人报送项目管理咨询工作报告。并约定时间向委托人汇报，接受委托人的监督。一经察觉可能会影响工程投资、工期、质量和安全的事件时，受托人有义务尽早通知委托人。

1.19 受托人应进行项目建设的风险管理及风险评估。1.19 受托人应提交项目后评价报告。

1.20 受托人应对建设过程中的安全、健康与环境负有监督，管理的责任。

2. 履行职责

2.1 在项目管理范围内，委托人和其他参建方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受托人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委托人与其他参建方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受托人应协助委托人协商解决。

2.2 当委托人与其他参建方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受托人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2.3 受托人应在本协议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委托人与其他参建方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受托人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委托人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委托人。

3.委托人

3.1 提供工作条件

委托人应协助受托人办理各项建设手续，负责缴纳规划、建设管理和相关政策性等费用。

3.2 审核与答复

3.2.1 委托人负责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概算）

3.2.2 委托人应及时确定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重要事项。

3.2.3 委托人应及时确认设计使用功能要求和工艺设计要求。

3.2.4 委托人应及时审批工程设计变更。

3.2.5 委托人对受托人提交的申请、报告、文件等资料，应当及时进行审核和审批。

3.3 告知

在本协议约定的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作范围内，委托人对其他参建方的任何意见或要求应通知受托人，由受托人向其他参建方发出相应指令。

3.4 参与和监督

3.4.1 委托人应对工程、设备采购等招标采购工作进行监督，对受托人组织的合同谈判进行监督。

3.4.2 委托人应对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进行监督，参与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阶段性验收和专项验收。

3.4.3 委托人应依法对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和监督，并对受托方违规行为予以查处和纠正。

六、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推进公司项目进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昆山远望谷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不含本次交易金额）。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本次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本次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董事陈光珠女士及徐超洋先生对本提案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上述情况，同意公司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监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市场条件合理定价，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望谷	股票代码	0021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琳	方晓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27 楼	
电话	0755-26711735	0755-26711735	
电子信箱	stock@invengo.cn	stock@invengo.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等

远望谷是中国物联网产业的代表企业，领先的 RFID 技术、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始终专注于 RFID 核心技术、产品与系统解决方案的研发，拥有自主研发的芯片、电子标签、读写器、手持设备、天线、系统集成软件等全系列 RFID 核心产品达 100 多种，并开发了各行业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坚持“内生 + 外延式发展”的经营发展模式。内生式发展方面，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铁路、图书文旅及零售物联网领域，同时大力发展纺织洗涤、资产管理、烟酒防伪及其他新兴行业 RFID 物联网垂直应用领域。公司积极把握产业发展的新机遇，深耕细分市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和资源投入，持续开拓国内及海外市场；外延式发展方面，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基金等方式，运作符合公司业务战略部署的投资并购项目，以期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的最大化，分享投资企业带来的利润。目前，远望谷已建立以深圳为总部，覆盖中国、新加坡、美国、韩国、法国、澳洲等国内外大部分地区的全球营销网络，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能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以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所处行业情况

1、物联网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20-2026 年中国物联网行业市场现状调研及市场发展前景报告》显示：物联网的快速发展和应用，解构了现有产业领域和要素资源，再将它们重新整合连接到一起，实现产业价值链的延伸或突破，使产业边界日益模糊，彰显跨界融合的趋势特征，推动物联网产业的整体收入规模迅速扩大。预计，全球行业整体收入（物联网全行业，包括设备、网络、平台、连接、解决方案、数据分析、安全等）将取得大的突破；我国物联网产业规模已从 2009 年的 1700 亿元跃升至 2016 年超过 9300 亿元，发展势头良好。

随着物联网的不断发展和标准化持续推进，现在已经基本形成了包括总体性标准、基础共性标准和行业应用标准在内的全球物联网标准化体系框架，这极大地促进物联网终端互联互通，加速产业发展。物联网对技术创新与经济强力拉动，使得各国政府分别出台相关政策加速产业发展，我国政府自 2003 年至今连续推出各类政策扶持都表明我国对物联网发展的重视，我们坚信物联网行业的发展前景可期。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物联网感知层和应用层，为多个行业提供基于 RFID 技术的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RFID 技术作为物联网感知层的核心关键技术之一，以其广泛的应用领域而备受关注。

远望谷是国内 RFID 行业领军企业，国内第一家专业从事 RFID 解决方案和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的上市公司。公司聚焦铁路、图书文旅、零售三大业务，同时大力发展纺织洗涤、烟酒管理及其他新兴行业 RFID 物联网垂直应用领域，提供高性能的 RFID 技术、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在铁路领域，远望谷连续多年保持领先的市场地位，不断深耕细耘；在图书行业市场，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市场占有率居于前列；在零售行业，公司领先的单品级零售供应链与门店管理物联网应用解决方案，已在国内外诸多大型服装、商超企业成功落地实施，助力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

（三）主营业务发展概况

1、铁路业务

2020 年 8 月 13 日，中国国家铁路集团发布了《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规划纲要》，明确了中国铁路 2035 年及 2050 年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以“八纵八横”为主通道的高铁网和普速铁路网都将进一步优化和完善。纲要明确：到 2035 年，全国铁路网运营里程达到 20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铁 7 万公里左右，20 万人口以上城市实现铁路覆盖，50 万人口以上城市高铁通达；未来将统筹推进高铁主通道及普速铁路通道建设，普速铁路基本覆盖县级以上行政区；到 2050 年，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现代化铁路强国，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

纲要的发布将开启铁路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为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促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发展等方面提供了更加坚强有力的保障，也将会给铁路相关产业的发展带来更多的机遇。

远望谷深耕铁路行业多年，以支撑铁路现代化建设为己任，依托公司 RFID 核心技术，围绕我国铁路行业的深度需求及痛点，先后研发出了一系列铁路运输设备检测管理产品和解决方案，包括铁路车号自动识别系统（ATIS）、轨道衡配置 XC 型自动设备识别系统、红外线轴温探测配车号管理系统、铁路车辆空气制动智能检测系统等。其中，远望谷参与的中国铁路车号自动识别系统是业洲最大的 RFID 物联网工程之一，开创了国内 RFID 技术规模化应用的先河，使中国铁路运输的管理水平一跃进入世界先进行列。

2、图书文旅业务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第一次明确提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同时指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推动区域文化产业带建设，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

显然，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和高水平的公共文化服务需要有高质量的服务保障，智慧图书馆建设是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提升教育质量的重要举措。根据教育装备采购网在全国范围内的数据采集信息显示，2021 年 3 月，学校图书馆相关产品和设备的采购落地项目共有 120 个，与上月基本持平，其中高教领域有 51 个项目落地，占比为 43%；基础教育领域采购占比为 33%，落地项目数量是 39 个，位列第二；职业教育领域采购份额为 22%，有 27 个项目成功落地；幼教领域采购份额为 2%，落地数量是 3 个。由此可见，整个图书馆行业在政策的引导下，正蓬勃发展。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文旅产业将重整旗鼓再出发，沿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绘制的蓝图，重构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不仅将撬动国民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也将为“文化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建议》指出：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政策的导向即将大力地推动文旅产业的发展。

远望谷，作为全球领先的 RFID 智慧图书馆解决方案供应商，致力于为全球图书馆客户提供最先进、最可靠、最智慧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首开 UHF-RFID 智慧图书馆解决方案之先河，具有领先的全球市场占有率。基于物联网、大数据和 SAAS 架构的图书馆管理服务云技术，公司推出智慧图书馆解决方案，全面覆盖公共图书馆（总分馆）、高校图书馆、中小学图书馆、城市书房和 24 小时街区自助图书馆等领域，实现图书馆行业业态的变革和提升。远望谷智慧图书馆解决方案，为图书馆进一步服务更广泛的读者群体、实现全民阅读提供更多元和便捷的途径，充分发挥公共文化资源的利用效率，有效提高全民阅读率，也为城市文化事业的发展和文化产业的传承，提供强有力地支撑和保障。

早在 2016 年，公司与上海迪士尼度假区签署合作协议，助力上海迪士尼度假区在全球迪士尼乐园中首次推出的互动式护照体验。公司采用 RFID 技术，为到访上海迪士尼度假区的游客特别设“梦想护照”，升华游客的游玩体验，从而也开启了公司在文旅市场新征程。在开拓文旅市场的过程中，公司不断升级产品及服务方案，得到了市场的良好反响，在 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公司与北京国际度假区有限公司签署了为期多年的特许协议，为北京环球度假区独家供应 RFID 产品及配套互动装置设备的解决方案，双方合作为游客提供基于 RFID 技术的互动游历体验。

2020 年，在国家文旅融合大背景下，为提高管理效率，加强协同发展与业务创新，公司决定将原图书事业部和智慧文旅事业部合并成立“图书文旅事业部”，迎接新的市场机遇与挑战。

3、零售业务

零售业从业环节包括：数据采集、存储、包装、装卸、运输、配送、销售到服务，整个供应链环环相扣。企业需要实时地、精确地掌握整个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的流向和变化，而 RFID 能有效地为零售业提供业务运作数据的输入 / 输出、业务过程的控制与跟踪，以及减少出错率等。因此，RFID 技术对注重物流和库存管理的零售业有相当大的吸引力。据 Technavio 数据统计，全球 UHF RFID 在零售行业应用以每年 40%的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

远望谷持续深耕零售服饰和无人店业务，通过整合以 RFID 为基础的多感知融合技术，加载互联网平台，连接线下实体，覆盖零售业务场景，在针对零售行业的端到端的价值链上，着力打造自身在大数据中台的采集与应用核心竞争力，在核心的芯片研发、设备研发、智能制造、智慧供应链解决方案、智慧门店解决方案等方面提供一站式的整体方案，力争成为中国最佳的新零售业务场景数据应用与服务提供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474,018,962.54	628,849,638.04	-24.62%	437,891,73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732,645.30	743,231,193.73	-158.90%	-179,030,86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32,443.02	5,566,969.00	-2,266.93%	-255,675,98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64,819.50	-21,430,599.10	-57.55%	-72,145,36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